

神秘的

女人

子詩著



萬卷文庫 208

神  
秘  
的  
女  
人

子詩著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神秘的女人／子詩著．--初版．--臺北市：

大地，民 82

面；公分．--(萬卷文庫；208)

ISBN 957-9460-34-5 (平裝)．

857.63

81006516

---

## 神 秘 的 女 人

---

萬卷文庫(208)

著 者：子 詩  
封面設計：李 男  
出 版 者：姚 宜 瑛  
發 行 所：大 地 出 版 社  
臺北市瑞安街 23 巷 12 號  
郵撥帳號：0019252-9  
電 話：7033862  
印 刷 者：松霖彩色印刷公司  
電話：2405000  
初 版：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二月  
定 價：平裝 110 元

有版權  
勿翻印

新聞局出版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3279 號

---

• 本書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掉換 •

# 序

答應爲子詩女士的新書寫一篇「序」，想不出已過了多少日子，只依稀記得她了解我的忙碌，所以在信中說：「給你兩個月的期限，不知夠否？」從山積的一大堆書信文件中，好不容易地才找出她的來函，一看才發現出日期是九月十五日，即以接信的日子來說，也剛好是兩個月了！

兩個月來，我到底忙了些什麼呢？連自己都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只是一片茫然而已。不過這其間，確實不止一次地想起這麼一筆「債」，每當這樣的時候，我就會告訴自己：該下筆了，不能再拖了。但是，另一面卻又禁不住地寬慰自己說：時間還充裕得很，不必這麼急吧……。確實地，人在忙亂中總會爲自己找到藉口。

想想這些，忍不住爲自己的顛預、拖沓感到無地自容。

與子詩相識，記不起始於何年何月，腦子裡只有一個模糊的概念：大概有十好幾年了吧。不用說，也是我還在過著「老編生涯」的那段歲月，也就是投稿者與老編的那種「結識」。那段日子裡，我們確實通過不少次信，可是隔著太平洋，終是緣慳一面。詳細經過當然是無由憶起了，但是她每隔一段日子就會有稿子寄來，都是精緻的短篇小說。不用說大多數也都是在彼邦羈旅多年之間的親身經歷與聽聞所得爲本經營而成的。

依稀記得，她作品中總不乏女性的溫婉，卻又不致過份流於身邊瑣事，於國內讀者，自有其吸引人之處。我雖然不知她何時開始寫作，但字裡行間偶而不免有類乎初學的生澀，可是她的熱忱及鏗而不捨，倒使我深深肯定她的才情不俗，認爲是不可多得的可造之材。可惜的是我因故——坦白說是由於某種政治的原因——未能久居其位，一紙解職令迫使我望望然離開了編輯崗位。從此也與子詩失去了連繫。

如此一幌過了十幾年星霜。去歲，我忽接子詩寄來的一本書『情絮』著實給我帶來一份驚奇與興奮。那是一本短篇小說集，我這才明白過來，原來這一段不算短

的歲月裡，她並未停筆。並且更使我驚異的是書中蒐輯的十六個短篇當中，沒有一篇是我似曾相識的。這可能是表示，這些篇什都是從近期的作品中精選出來的。我不敢說她寫作多麼勤、收獲多麼豐，但至少她是一直在執筆，對文學的執着始終未嘗或斷。想想在美國的那種環境，這份毅力，委實是令人欽佩的。

該書有一篇序，不用說是應子詩之邀寫的。這位寫序的女士，無獨有偶，和我一樣曾是「老編」，雙方只是多年前的神交，而和我不同的是兩人在一次子詩返台的機會裡曾經相約碰過一次面。這使我忽然想到，我說不定也可能是這篇序的執筆人，於是另一方面也是爲了懷念這位多年前的「老友」，打算去一函表示謝意，好不容易才打聽出她的住址，我們這才又取得了連繫。這便是她來信央我爲她的第二冊集子寫序的緣由了。

走筆至此，忽然警覺過來，拉拉雜雜地寫了這麼一大堆，都是言不及義啊！好在「序」似乎自古以來不拘一格，這些蕪雜的文字大概也可算無傷大雅吧。這才覺得尚不致於慚汗交加乃至無地自容。

在這本新書的文稿裡，我不期然發現到一篇題爲「瘋狂」的作品，確乎是我似

曾相識的。它寫一對羈留異國的年輕夫婦，因年幼的孩子亡故，造成妻子精神失常而發生的變故。情節驚心動魄，讀來令人悚然，也禁不住地聯想到海外鄉親的艱難處境，爲之頻生惻隱之情。

此篇或許是子詩屬於較早期的作品，卻似乎也正可做爲她一貫主題的典型之一。在本書諸多篇章裡，作者並不刻意地去突顯做爲一名在美國社會裡的台灣人的處境與夫思維，然而明眼的讀者應該不難看出隱伏在字裡行間的，或許也是作者本身所不自覺的意念，那就是「長安雖好，終非久居之地」。從前，有人說過文學是「苦悶的象徵」，這種說法未免把人生的悲淒過份強調了些，然而我們也可以反過來一想，若非心中有某種「苦楚」，文學恐怕便也無由成立了。基此以言，子詩的這些作品雖然溫婉而含蓄，但有其時代的意義，是不用筆者在此贅言的。

當然，做爲一名老友兼讀者，我永遠是「貪求無厭」的。我甚至也希冀能看到在故鄉遭逢鉅變之際的海外遊子之心。無疑，那也必定是動人心魄的。譬如一波波爲追尋故土而前仆後繼溯河而上的鱗魚般的回航的熱潮所造成的悲喜劇、探索在異國社會定位的掙扎、彷徨等等、現實上值得去挖掘、探討的主題，必定多不可勝數。

倘以子詩溫婉、含蓄的筆風來凝聚而成爲深刻的文學作品，其動人、引人之處必定非常可觀。這也是十幾年前起就看著她在文學的成長過程的我——或許也是每一個她的讀者的熱切期盼。

從最近以來歷次的來信得知，子詩對故鄉處在真正的民主化過程中的動盪十分關切。民主是二千萬居民共同的冀望，這一點自然無可置疑。在遙遠而佈滿荆的這條路途上，一個小說家恐怕也必需承擔一份無可旁貸的責任。子詩遠適異國，說不定可以用更高遠的眼光來觀察體會，則上述的期盼，應該不算太過份才是。

讓我們共勉。

一九九二初冬 鍾肇政 識於九龍書室

## 自序

本書所收集的，多半都是我今年發表於國內報紙上的短篇小說，這些作品，寫作手法不同，大約可以分成心理、推理及愛情等三種不同的種類。

「狂人之死」與「瘋狂」是屬於第一類型的小說。一九八一年，美國雷根總統遇刺，兇手是一位患Paranoid Schizophrenic的精神病患者，患了這種病症的人，平時和常人無異，外表正常，一點也看不出異態來，一旦發作時，病人會變得很危險，往往做出危及他人性命之舉來。「狂人之死」一篇，便是談論Paranoid Schizophrenic的精神病。「瘋狂」是以懸宕的手法寫成，結局有出人意表的收尾。

「神秘的女人」一篇帶有濃厚的異國色彩，是我對「推理小說」的首次嘗試。

「尋覓」一篇，是講一位著名的專欄女記者，在養父母飛機失事之後，到國外尋覓親生母親的經過，似乎也可以把它歸入「推理小說」系列文章裡面。

「之璇與斐君」一篇，是講兩個女孩的友情。「永恆的誓言」一篇，描述一個老畫家在臨死之前，想起了自己以前對亡妻安姬所承諾的永恆誓言，強烈地表達心裡對她的懷念。「心弦」與「一份特別的遺囑」都有令人意想不到的結局，在「心弦」一篇裡，我故意以女主角佩菁的車禍做為結尾，令讀者有想像的空間：如果佩菁當場死亡的話，男主角與美琪的復合希望似乎很大；萬一佩菁僥倖沒死的話，男主角會不會發現她的秘密？發現了秘密之後，他與美琪的關係又會演變成怎樣？

「噩耗」一篇，是拙作「碎雨」（已收入我的另一小說集「情絮」裡）的續篇，我寫「噩耗」的主要動機，是想藉此引起國人對愛滋病的警惕。愛滋病是廿世紀的黑死病，目前尚無解藥，人人談「愛滋病」而色變。依據世界衛生組織的統計，目前全世界約有一千萬人是愛滋病HIV的帶原者，該組織預測，到二〇〇〇年為止，全世界將有四千四百萬人變成HIV帶原者，其中約有百分之四十二將為亞洲人民，而印度將變成全世界最多HIV帶原者的國家。美國目前已有百萬餘人變成

HIV帶原者，廿萬餘人病發，已有十二萬六千餘人死亡。目前台灣感染此症的人，尚不多見，但在七年之前，美國感染愛滋病的人數也是寥寥無幾，只短短幾年之間，感染愛滋病的人數，便以幾何級數增加，傳播速度相當驚人，愛滋病的傳染途徑與B型肝炎一樣（經由血液及性關係），焉知以後愛滋病不會像B型肝炎般地在國人群中蔓延開來？國人千萬不可不慎！

子詩

一九九二年八月廿六日  
寫於美國內州林肯市

# 神秘的女人

## 目錄

鍾肇政

• 錄 目 •

|    |         |    |
|----|---------|----|
| ①  | 序       | 一五 |
| ⑦  | 自序      | 五  |
| 一  | 春夢了無痕   | 七  |
| 一七 | 黃昏之戀    | 五  |
| 三  | 虛龍假鳳    | 三  |
| 五  | 之璇與斐君   | 五  |
| 七  | 永恆的誓言   | 七  |
| 五  | 一份特別的遺囑 | 五  |
| +  | 心弦      | 一五 |

|    |      |    |       |    |      |
|----|------|----|-------|----|------|
| 二五 | 二〇   | 一九 | 一六    | 一四 | 一三   |
| 瘋狂 | 狂人之死 | 噩耗 | 神秘的女人 | 尋覓 | 愛情廉售 |

## 春夢了無痕

自從林毓芬跟東尼好了起來之後，他們成了一對最引人注目的伴侶，每當他們走在街上時，常常吸引住路人的視線，也有人已經走過他們的身邊，又忍不住回頭再瞧一眼。她想，是不是因為自己是東方人，而東尼是美國人的緣故？或者是因為東尼長得太英俊的緣故？

當海倫首次見到東尼時，她興奮地叫嚷了起來：

「曄！妳的男友長得真帥！」

那天晚上，她坐在他的旁邊，忍不住偷偷地打量他，海倫說得一點也不錯，他真的長得很好看，一頭鬢曲的金色短髮，襯托出一張略帶古典型的臉龐來，尤其是

那雙湛藍的深邃眼睛，更不知迷倒了多少少女的心，所以他身邊從來不缺少女孩，女朋友一個換一個，從小學到現在，恐怕連他自己也數不清到底一共交過幾個女朋友了。

東尼生性豁達，他覺得男女之間的感情絲毫勉強不得，合則來，不合則去，每個人都有追求幸福的權利。東尼跟前任女友仙蒂分手時，他揮揮衣袖，不帶走一片雲彩，瀟灑地走了。

仙蒂曾經來找過她一次，她永遠忘不了那天她們見面的情景。

「我們在一起的那一年，是我一生中最快樂的時光。」仙蒂情緒激動地。臨走之前，仙蒂滿面淚痕地哀求她離開東尼，彷彿只要毓芬離開了東尼，東尼就會回到她身邊似的。

「我們認識時，東尼已經跟妳分手四個月了。」她提醒仙蒂。

「在那四個月中，我一直以為東尼會回到我的身邊。」仙蒂悶悶不樂地。她生怕有一天，東尼也會揮揮衣袖，不帶走一片雲彩，瀟灑地走了。

「妳想什麼？」東尼問。

她想，如果我把心裡的那份恐懼向他說了出來，他一定會看不起自己，可能會產生厭倦心理也說不定，他就會像離棄仙蒂般地離開自己。

「我打算明天回家一趟。」她慌慌張張地找了個藉口。

毓芬家住在紐約的長島，她每月回家一趟。

「妳不是兩個禮拜前才回去過嗎？」他揚起眉毛，詫異地問。

「最近不知怎的，突然變得好想家。」她趕快找了個理由。

「這個周末，妳不在我身旁，我會很想念妳。」他放柔了聲音說。

他的話使得她好感動，她深情款款地向他依偎了過去。

第二天中午，她打電話回家，接電話的是林太太。

「媽，我是毓芬。」

「毓芬！」林太太驚喜的聲音。

「今天晚上我打算回家。」她說。

「真好！」林太太高興地。「妳什麼時候抵達長島？」

「大約九點鐘左右。」她估計著。

「晚飯妳少吃一點，我準備一些點心給妳消夜。」林太太囑咐著。

「好的。」她說。

「再見。」

下班後，她匆匆地踏出辦公廳的大門，背後響起了一陣急促的男聲：

「林毓芬，等我一下！」

她回頭一看，原來是鍾平，他就職的公司也在同一辦公大廈之內。鍾平追了上來，他微笑著問：

「我們去喝杯咖啡，好嗎？」

「我已經跟家人講好了，今天晚上回家。」她望了一眼手腕上的金錶，臉上露出著急的神情來。

「正好我也要回紐約，我可以順路送妳回去。」鍾平馬上說。

鍾平摒住呼吸，緊張兮兮地望著她，彷彿是個將要判刑的犯人，等待法官宣佈徒刑似的。

「好吧。」她稍微遲疑片刻，終於說。